

古典推理文库·卡尔系列之菲尔博士探案

逆转死局

故事与谜的结

Reversal Siz John Dickson Carr

(美) 约翰·狄克森·卡尔◎著

郭乃嘉◎译

卡尔是“红鲱鱼”大师。所谓“红鲱鱼”，就是指“用来混淆视听、影响读者判断的要素”。这个词源于17世纪的英格兰，当时的人喜欢把一群恶犬放出去追捕狐狸。有人不忍狐狸被杀，为了让狗摸不着头脑，就买了鲱鱼熏制成的红色鱼干挂在树上，将恶犬搞得昏头转向。此后，“红鲱鱼”成为“误导”的代名词。在这部《逆转死局》中，就会让你亲口尝一尝“红鲱鱼”的味道。

逆转死局

故事与谜的结合

(美) 约翰·狄克森·卡尔◎著

郭乃嘉◎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逆转死局 / (美) 卡尔著；郭乃嘉译.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12

(古典推理文库·卡尔系列之菲尔博士探案)

ISBN 978 - 7 - 5463 - 6841 - 2

I. ①逆… II. ①卡… ②郭… III. ①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20455 号

逆转死局

著 者 约翰·狄克森·卡尔
译 者 郭乃嘉
出版统筹 博文天下
责任编辑 王平 齐琳
装帧设计 纸上魔方
开 本 710 mm × 1000 mm 1/16
字 数 100 千字
印 张 12.75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130021)
电 话 总编办：010 - 63109462 - 1104
发行科：010 - 85725399
印 刷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ISBN 978 - 7 - 5463 - 6841 - 2 定价 22.00 元



导 读

文/ellry 伤痕

现今的侦探作家很少有作品能困惑我，但卡尔总能。

——阿加莎·克里斯蒂

卡尔确可跻身英语系国家继爱伦·坡之后三四位最伟大的侦探小说家之列。

——著名侦探小说作家兼评论家

爱德蒙·克里斯宾

若克里斯蒂是推理界天后，那卡尔就是天王。

——著名侦探小说作家兼评论家

安东尼·布彻

推理之趣

任何一本小说中，都会有一个或者若干个“谜”：那对情侣是不是最后能走到一起，那个青年能不能报了杀父之仇，或者未来究竟发展成怎样一个世界，等等。人类都有好奇心。因此，一个个谜团也就吸引着读者继续读下去，直到翻开最后一页。侦探小说可以说是将谜团最大化的一种类型小说，整本书就是一个大谜团——解开谁是凶手之谜。而在此过程中，又包含着各式各样的小谜团：没有留下凶手脚印的沙滩、不可能进出的密闭空间、牢不可破的不在场

证明。待到最后一章名侦探娓娓道来事件的真相，读者才恍然大悟，感叹世间竟然有如此巧思。

自 1841 年美国作家埃德加·爱伦·坡发表《莫格街谋杀案》以来，侦探小说经历了 160 余年的发展。这期间不仅出现了阿瑟·柯南·道尔、阿加莎·克里斯蒂、达谢尔·哈米特、雷蒙德·钱德勒等享誉世界的大师级人物，还衍生出了许多流派和子类型，比如解谜推理、硬汉侦探、法庭推理等等。其中解谜推理是爱伦·坡时代便诞生的，历经一辈辈大师潜心雕琢，称得上是侦探小说中的正统，也被称作“本格派”（日文说法，即正宗、正统）。

解谜推理在 1920 年代掀起高潮，成就了侦探小说史上的“黄金时代”。在那个“名探满街走，名作天天有”的时代里，有三个名字最为耀眼，即阿加莎·克里斯蒂、埃勒里·奎因和约翰·狄克森·卡尔。他们笔下的作品代表了解谜推理的最高峰，时至今日还广受追捧。这时期作品的特色是崇尚推理和谜团，要给予读者公平的线索，让他们和虚构的侦探拥有同等解开案件真相的机会。诗人 W. H. 奥登就分析说：“（黄金时代）侦探小说的最奇妙之处在于它恰好最能吸引那种其他形式的‘白日梦’文学无法影响的人。医生、牧师、科学家或艺术家这些事业上相当成功的职业人士是典型的侦探小说迷；他们喜欢思考，在各自的领域里都是饱学之士，因此绝对无法忍受《周六晚报》、《真实的告解》、电影画报或连环漫画等读物。”读者靠侦探小说来获得智力游戏的快感。一旦能先侦探一步解开谜团，便像获得了无尚的荣誉般兴奋。

大不可能

那时，解谜成为侦探小说最重要的元素，作为“谜”载体的谜团和诡计更是发展到让人眼花缭乱的地步。作家们努力拓展各种可能性，不管是杀人手法、灭迹手段、隐藏方式，还是作家自己的故

布迷阵，设置误导的“红鲱鱼”。发生在大家族里的谋杀、相对封闭的环境、有限的嫌疑犯、不同的动机、隐藏的秘密……这些构成了最典型的谋杀背景。诸如暴风雪山庄、密室杀人、不在场证明等诡计在黄金时代大行其道。

其中，有一种谜团让作家们又爱又恨。它是每一个创作侦探小说的作家都想挑战的选题；甚至有种说法，如果没有在作品中运用它一次，就谈不上是真正的侦探作家。那就是密室杀人（Locked Room Mystery）。

什么是密室杀人呢？回到侦探小说的原点《莫格街谋杀案》，它就是一篇密室小说。在上锁的屋子里发生了杀人案件，但是凶手不仅顺利得手，还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密闭的房间。密室小说就是这么不可思议。从表面上看它不合理——一个人不可能在上锁的房间中被杀。但是一旦解开谜团，读者便会发现不合理背后的合理性：或是巧妙的机械手法，或是被忽视的心理盲区。

并不满足在小屋子里折腾的作家们，挖空心思又想出了各式不可能的谜团：躺在沙滩中央的受害者身边只有自己的脚印，却明显被人杀害；奔驰在铁轨上的火车却像空气般消失在两站之间；众目睽睽下发生不可思议的杀人事件……这些描述超常事件的小说形成了侦探文学的一个子类型——不可能犯罪。这类作品有着鲜明的特点：幻想性的谜团、超自然的气氛、巧妙的手法、合理的解答。对于读者来说，这类作品是解谜推理的极致，要想破解谜团，需要更活跃的思维、更缜密的推理以及更敏锐的洞察力。解开这些难题，也能获得超乎寻常的快感。

根据密室和不可能犯罪研究权威罗伯特·艾迪统计，古往今来欧美不可能犯罪长短篇作品大约 3000 多部（篇）。另外，日本作家创作了 1000 多部（篇）作品。这个数字相对浩瀚如海的侦探文学简直是九牛一毛。然而，就有那么一小部分作家倾其一生的精力创作不可能犯罪作品，像美国作家约翰·狄克森·卡尔、克莱顿·劳森、

约瑟芬·康明斯等等。当然，成就最高的便是卡尔。

密室之王

约翰·狄克森·卡尔（John Dickson Carr），1906年11月30日出生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联合镇。他父亲伍德·尼古拉斯·卡尔曾当选众议院议员。卡尔青少年时期就展露写作的天分，11岁便撰写法庭审判和谋杀案一类的新闻报道，后来还在本地一家报纸做过拳击专栏主笔。

1925年卡尔进入哈维佛学院。第二年他的小说和诗歌就刊登在学校的文学杂志《哈维佛人》上，此后还当上了杂志编辑。1928年从哈维佛学院毕业后，他去巴黎索邦神学院（巴黎大学前身）学习。但是留学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在为《哈维佛人》杂志撰写连载小说，这部作品经过修改扩充后出版，成为他的长篇处女作《夜行》（1930）。小说的主角是先前曾在短篇作品中出现的法国警探亨利·贝克林。

1932年，卡尔娶英国女子克拉丽斯·克里夫斯为妻，两人婚后便在英国定居。卡尔变得很英国化，以至于许多读者认为他是英国作家。1933年，卡尔出版基甸·菲尔博士系列首部作品《女巫角》。第二年他以笔名卡特·狄克森创作的《布拉格宅邸谋杀案》中，亨利·梅尔维尔爵士登场。此后，卡尔交替撰写菲尔系列和梅尔维尔系列，成为其最具代表性的作品。他的作品风格很具特色，情节布局复杂，谋杀手法奇特，充满喜剧和超自然气氛。更重要的是，他专注于密室和不可能犯罪。可惜由于吸烟，他晚年健康情况恶化，于1977年2月27日因肺癌去世。

卡尔笔下的密室第一神探基甸·菲尔博士是根据他所崇拜的英国侦探作家G.K.切斯特顿塑造的。菲尔是一个胖胖的字典编纂家，装扮很滑稽，穿着披风，抽着海泡石烟斗，留着强盗式的胡子。但

他有着敏锐的观察力，善于分析罪犯的心理，破的案子也相当复杂；卡尔创作的菲尔博士探案作品，是创造力、气氛、意外性和叙事技巧几近完美的结合。包含两桩不可能犯罪以及著名的“密室讲义”的《三口棺材》（1935）在历次密室票选中都名列第一。其他名作还有《阿拉伯之夜谋杀案》（1936）、《歪曲的枢纽》（1938）、《绿胶囊之谜》（1939）、《连续自杀事件》（1941）等。

亨利·梅尔维尔爵士有些像温斯顿·丘吉尔。他甚至比菲尔还要古怪——大大的秃脑袋，奇怪的表达加上不修边幅的外表。梅尔维尔的职业是律师兼医生，但最有兴趣的还是那些不可能案件。登场作品《布拉格宅邸谋杀案》发生在伦敦的一所盛传有鬼的老房子里，案子从一场降灵会开始，一位巫师在会上被枪杀于密室之中。这个系列的名著包括《独角兽谋杀案》（1935）、《犹大之窗》（1938）、《女郎她死了》（1943）等等。他破解的密室案件一点也不逊色于菲尔，只因没有发表密室讲义显得稍逊一筹。

卡尔的作品集欧美浪漫本格之大成，侦探小说家埃德蒙·克里斯宾总结他的成就说道：“论手法之精妙高微和气氛营造的技巧，他确可跻身英语系国家继爱伦·坡之后三、四位最伟大的侦探小说家之列。”不可能的谜团需要同样不可能的气氛来烘托，营造出一种亦幻亦真的效果。卡尔借助于古老传说、哥特化的场景，自然地烘托出超自然的恐怖感觉。在《女巫角》中，传说身为女巫绞刑场查特罕监狱典狱长并拥有此处大批地产的史塔伯斯家族继承人注定要断颈而亡，果然在众人的监视之下，史塔伯斯家长子坠楼身亡。梅尔维尔系列的《红寡妇谋杀案》（1935）则是在多人监视着的上锁的房间，被害人不仅被毒死，而且有人还扮成被害者回应屋外的喊声。

卡尔也是黄金时代最早提出公平竞争的作家之一。他完全利用公平的线索、合理的解答，让小说最终走上逻辑的道路。英国评论家朱利安·西蒙斯说：“今日的小说在诡计上没有哪个能与克里斯蒂和卡尔的相媲美。”在他超过80本长短篇侦探小说里，几乎将所有

能想到和想不到的不可能犯罪谜团写了个遍，设计了超过 50 种的密室，构思之巧就连克里斯蒂也自叹弗如。读者更无需怀疑小说中的手法是否能实现，因为卡尔都亲手加以实验，确保诡计的可行性。如果有这样的疑问，只能归咎于自己的脑袋太笨。

* * *

《逆转死局》是卡尔 1942 年的作品，这是一部故事情节安排巧妙，叙述方式略微特殊的解谜作品。作者将不同的证人眼中看到的不同案情，按照自己选择的时间顺序放在我们眼前，这种表面上无甚感觉，其实有些刻意的手法，却让读者完全晕倒在剧情中。

卡尔巅峰时期的许多作品水准都相当整齐，其中的一部分整体很优秀，同时在某方面很特殊，因此后来被尊为经典之作，比如《三口棺材》、《瘟疫庄谋杀案》或《犹大之窗》等。但也有一些作品，离经典只有一步之遥，有着鲜明的特点，比如《唤醒死者》、《孔雀羽毛谋杀案》，以及这部《逆转死局》。

这部作品有着最顶级的误导手法和情节设计。同时，卡尔作为一位很有性格的推理小说作家，常借着作品中的人物，来表达自己为人处世的想法、自己的世界观和正义感。

情节设计

“他有办法看穿罪犯，让他们受尽犯罪后应得的恐惧与煎熬，然后再铁面无私地伸张正义。”英格兰的人民与执法人员对艾顿法官下了这段再适切不过的评语。当艾顿法官结束漫长的审讯时光，来到海滨小屋与好友基甸·菲尔博士共享午后时光之际，独生女康丝坦思带着未婚夫前来宣布订婚喜讯。但在法官的眼中，女儿的未婚夫安东尼·莫瑞尔是个另有所图的邪恶男子，最终目的一定是为了钱，

于是两人约在隔日傍晚见面，准备将此事做个了断。

当晚，电话交换所接线生接到一通电话，只听见男子急迫地低语：“沙丘之屋，艾顿的小屋，救命！”接着传来震耳欲聋的枪响。警方据报赶到现场时，只见一具僵硬的男尸倒卧房间，摇椅上坐着的是手持左轮手枪的艾顿法官，凶嫌已不言自明。基甸·菲尔博士这次有办法为朋友查出真相、逆转这退无可退的劣势吗？

卡尔的情节设计在黄金时代作家中属于超一流。他不仅仅满足于把故事说下去，而是以故事和情节作为武器，向读者发起挑战。在卡尔的世界里，特殊的情节、特殊的设计，很多都不是随便使用的，而是有其特殊的原因。而这千变万化的最底层，是一种叫做“红鲱鱼”的东西。

所谓“红鲱鱼”，就是指“用来混淆视听、影响读者判断的要素”。这个字起源于英格兰，典故则要追溯至17世纪，当时上流社会的人们喜欢骑马打猎，把一群凶狠咆哮的恶犬放出去追捕狐狸。但也有人不忍看到狐狸被残酷捕杀，于是为了让狗摸不着头脑，这些反对猎杀的人来到鱼市场，买了鲱鱼，带回家后用烟熏制成红色鱼干，再挂在树上。如此一来，刺鼻的红鲱鱼味与狐狸的气味混在一块后，恶犬便被搞得昏头转向，闻不出狐狸的去向，结果当然是败兴而归。

之后这个“红鲱鱼”的概念进入了推理小说领域，渐渐成为“误导”的代名词。

卡尔是“红鲱鱼”的大师，他仿佛可以看透读者心理一般，引导读者去他想带领去的任何角落。我们拼命挣扎，却可能从第一页开始就已经落入圈套。而这部《逆转死局》就是典型。

正义感

推理作家并非高高在上的神。他们也是人，有自己的生活、经

历、思想、世界观，有自己取舍的原则。许多作家都将自己的好恶、感情以及对于现实的理解，融入小说之中；不仅仅是社会派、硬汉派，纯粹的解谜派也不例外。奎因笔下的小说，将失败的苦恼和矛盾心理刻画得淋漓尽致；岛田庄司的《异想天开》，也对诸多社会问题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卡尔是一位很特立独行的作家，当然也无可避免地将自己的感情代入作品。这次作品的主人公便是一位法官——正义的化身。围绕善与恶、罪恶的裁决权到底归谁所有，卡尔将自己的理解注入了作品，并亲自以情节和结局来表达自己的想法。

而同时，这部作品出现了跟其他几部卡尔名作相同的情节。熟悉的读者们可能很容易就想起那几部作品，碍于泄底，不便多说。这位作家的特殊之处，从中可见一斑。事实上，作品中表现出怎么样的性格，作家本身，就具有怎么样的性格。

逆转死局

逆转死局——这四个字的标题，算得上是这部作品的点睛之笔。面对尸体，坐在轮椅上呆呆拿着手枪的法官，要怎么样才能逆转这板上钉钉的死局呢？这个场景倒是让人遥想起卡尔的《犹大之窗》和劳森的《来自另一个世界》中经典的画面。茫然醒来的家伙，发现身边躺着一具尸体，两人却同时处于一间密室之内。没有任何辩驳的毫无疑问的惟一嫌疑犯，如何才能够为他们洗刷冤屈，逆转死局呢？

当我们抱着这种心情去阅读作品时，才发现我们仅仅领会到了皮毛。卡尔的作品，绝对不会这么简单，逆转死局四个大字，还有着更加深刻的含义——具体的或者象征性的，实质的或者观念中的。等你读完这部作品之后，才能发现这标题妙在何处。

从开始到结局，不断地发生逆转。我们所有人都以为看见的故

事应该是一目了然，感觉不到猫腻。但当真相的大幕拉开，我们才发现，从开始到结局，经历了几多波折。在我们得到所谓的真相之后，又错失了多少大幕背后的真相呢？

这，就是推理小说的魅力，复杂、迷离、好奇得让人无法自拔，却震撼得让人说不出话来。

《逆转死局》是一部特点鲜明、故事情节扑朔迷离的作品，也是一部众说纷纭的作品，具有一定的争议性。但推理小说大抵如此，能够让读者享受到不错的阅读过程，也顺便产生思考和人生观的共鸣。这对于读者真是一件幸福的事。



连
转
死
局

C 目录
Content

第十一章 / 95
第十二章 / 102
第十三章 / 113
第十四章 / 125
第十五章 / 132
第十六章 / 142
第十七章 / 151
第十八章 / 159
第十九章 / 169
第二十章 / 179
导读 / 1
第一章 / 1
第二章 / 11
第三章 / 19
第四章 / 26
第五章 / 35
第六章 / 45
第七章 / 54
第八章 / 63
第九章 / 73
第十章 / 83



第一章

“陪审团，你们做出判决了吗？”

“是的。”

“被告约翰·爱德华·黎派特被控犯下谋杀罪，有罪还是无罪？”

“有罪。”

“你说他有罪，这是你们一致同意的判决吗？”

“是的。附带一提，”陪审团主席急忙补充，“强烈建议从宽量刑。”

法庭里骚动了起来。宣布判决时，观众微微倒抽了口气，接着是一片死寂，显示这项建议的分量太轻而不值得感到欣慰。但被告席上的那个人可不这么想。在整个审判过程中，这还是他脸上首次有了希望的踪影。他发愣的双眼望着陪审团，像是期待他们再说些什么。

法庭助理书记官记录下建议，清了清喉咙。

“约翰·爱德华·黎派特，你辩称没有犯下谋杀罪，而决意与国家兴讼。现在国家判你有罪。你有不该依法判你死刑的理由吗？”

被告眼神呆滞地回望，有如受了惊吓。他张开又闭上了嘴。

书记官等着。

“我错了，”被告恭顺地回答，“我知道我做错事了。”

狂躁之色忽地涌上那双带着黑眼圈的眼睛。

“可是您，大人，”他恳求法官，“还有您，大人，”又恳求书记官。也许是不想显露情绪或感到窘困，书记官别过脸去。“我这么做

是因为我爱她。这是我一直想告诉你们的。我回到家，发现那个家伙来过家里，她又笑着承认，我实在受不了。”

他使劲地咽了口口水。

“于是我揍了她。我知道我揍了她，但我不确定自己还做了什么。只见她躺在地板上，水壶还在火炉上滚着，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可是我不是故意的。我爱她。”

艾顿法官无动于衷。

“你要说的就这些？”法官问。

“是的，大人。”

艾顿法官取下眼镜，慢慢地把跟眼镜一边耳后跟缠住的假发解开，折起了眼镜，小心地放在前面的桌上。他交叠起短胖的手指，平静但叫人畏惧的眼睛仍直视被告。

艾顿法官个子不高，丰腴但称不上胖。绝不会有人大惊小怪到假发下的法官有着中分、稀疏的姜黄色头发，指节因为写太多字而疼得伸不直；或是能够体会红色带黑叉口法官袍底下的他，在春季西岸巡回法庭终期又热又累的感受。书记官拿着代表黑披肩的黑丝绒方块，走过来把对折的丝布尖端朝下挂在他的假发上。另一头的牧师也站了起来。

艾顿法官的声音柔和，却像死神或命运之神一样超然且不带情感。

“约翰·爱德华·黎派特，”他说，“陪审团认为你以凶残的手法杀害妻子，判你有罪。”他缓缓把气吸入鼻子。

“为了替自己脱罪，你以一时情绪激动才有此犯行作答辩。这一点意义也没有。法律可不会为此开恩，你的案子没有法律可适用的例外。你的辩护律师以过失杀人罪作答辩，但本席和陪审团完全无法同意。”

法庭里静得可以听见一根针掉在地上的声音，法官顿了一下。

被告的律师——皇家大律师斐德列克·巴洛低头呆坐，转着一支铅笔。律师席后方，巴洛的一个同事看着另一位同事，做了个“输了”的手势。

“事实还是没变，你在头脑清醒、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的情形下，殴打妻子致死。陪审团建议从宽量刑，本席会予以适切考虑。但本席把话说在前头：不要抱太大的希望。”

“本案现在就差本席依法宣判执刑。也就是说，你会被带回牢里，再从牢里带到刑场吊死。愿上帝怜悯你。”

“阿门。”监狱牧师说。

被告一开始还带着迷惑的眼神，突然间，他似乎发狂了。

“这不是真的，”他说，“我从来就没有意思要伤害她！从来没有！啊，我的天，我才不会伤害波丽。”

艾顿法官看着被告，眼神坚定。

“你自己清楚你有罪，”他冷漠地说，“把犯人带走。”

巡回法庭空间狭小，观众又坐得满满的。一位身着浅色夏装的女孩自后方站了起来，侧着身想挤出去。她觉得她再也受不了这个地方的味道。一双大靴子绊了她一下，这群看审看得入神的观众让人觉得浑身不自在，她可以感觉到他们沉重的呼吸。

女孩的同伴是一位身材厚实、打扮过于考究的年轻人，先是一脸困惑，接着随女孩走了出去。有人把吃完的玉米片纸袋丢在地上，年轻人正好踩过，发出嘎扎嘎扎的声音。在康丝坦思·艾顿小姐走到法庭通往大厅的玻璃门前，听到一连串窃窃私语正评论着。

“很不人道，对不对？”一个声音低语。

“你说谁？”

“法官啊。”

“他呀？”一个女人满意地说。“他懂道理，他行的，他有办法看穿罪犯。要是他们真有罪——就得法办。”

“噢，”第一个声音勉强同意，准备就此打住，“是要有法治没错。”

外面的大厅挤满了人。康丝坦思·艾顿走下一小段阶梯，来到隐匿于法院和教堂灰石背墙间的小花园。虽然才4月底，这个英格兰西南部小镇的春天已带有夏天的暖意，天上的云朵也分外明亮。

康丝坦思在花园中央的长椅坐下，旁边立着一尊颜色黯淡的破损石像，是一位带假发的男子。康丝坦思刚满21岁，是位清秀的金发美女，极力在装扮及发型上让自己显得成熟，在谈吐上可就没办法了。但在伦敦的朋友圈，她就不用伤这个脑筋。金发、肤色白皙的康丝坦思有着褐色的眼眸和深色的睫毛。她四处打量着花园。

“我还是小女孩时，”她说，“常在这儿玩。”

她的同伴没回应。

“所以，那是你的父亲？”他把头向巡回法院撇了撇。

“是的。”

“相当严厉，对吧？”

“不算严厉，”女孩的口气相当强烈，“他——噢，其实，我不清楚他是什么样的人。我一直都不清楚。”

“动不动就发脾气？”

“有时候。但是我从没见过他大发雷霆。我想他不是会暴跳如雷的人。他的话向来不多……我说，安东尼。”

“什么事？”

“我们犯了个错，”康丝坦思边说，边用穿着凉鞋的脚尖在碎石路上划圈，并注视着地上的圈圈。“今天我们不能见他。我忘了今天是巡回审判的最后一天，会有各种仪式、程序之类的事。他照例会